

晶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十六分整

二、開會地點：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 2 段 197 號 本公司會議室

三、出席人數統計：陳永華、尤惠櫻、周育民、曾錦香、東捷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贊仁  
(委託董事長陳永華代理出席)、林俊吉、趙耀庚、曾祥器

四、列席人員：王淑珍、林致信、胡湘寧、余淑薇、楊秀敏、曾筱慈

五、主席：陳永華

紀錄:余淑薇

六、開會議程：

一) 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 1。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4.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二) 討論議案：

1.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2.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議案一**

**主 旨**： 提報本公司審議委員會對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之審議結果，敬請 討論。

**說 明**： 1.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遴選之審議委員三人組成審議委員會，討論本次公開收購條件之公平性、合理性及對本公司股東之建議。  
2.經審酌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之公開收購申報書、公開收購說明書及其他相關書件，暨聯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仁琦會計師提出之「獨立專家意見書」後(請參閱附件 2)，除係依照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外，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普通股之公開收購價格每股新台幣 15 元現金，落於前述意見書之每股新台幣 14.63 元至 17.51 元內，故審議委員會認為其公開收購條件尚符合公平性及合理性之原則。  
3.審議委員會經召開審議會決議後，於 107 年 3 月 5 日提出審議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 3)，認為本次公開收購條件尚屬公平合理，為籲請本公司股東詳閱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公開收購公告及公開收購說明書中所述參與及未參與應賣之風險，自行決定是否參與應賣。  
4.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未為本次承諾應賣人。  
5.敬請討論。

**決 議**：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未為本次承諾應賣人，故無依法利益迴避之情事。  
2.全體出席董事經參酌審議委員會於 107 年 3 月 5 日之審議結果及提供之資料，認為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開收購條件尚符合公平性及合理性原則，故同意本公司公開收購案，惟籲請本公司股東詳閱公開收購人於公開收購公告及公開收購說明書中所述參與應賣之風險，自行決定是否參

與應賣。本建議僅供本公司股東參考，本公司股東應審慎評估並考量個別投資需求及財務稅務等狀況，自行承擔參與應賣與未參與應賣之風險。

## 議案二

主旨：追認本公司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敬請 討論。

說明：1.公司業務上之需求，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如下表所示，呈請 董事會通過。

借款單位	額度	摘要	備註
中國信託	新台幣 6,000 萬	綜合額度-短擔	—

2.敬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二十七分整  
會議結束。